

附件 2

湖南省首届学生法治情景剧比赛赛制

一、参赛对象与组别

本次法治情景剧比赛面向全省教育系统各级各类学校开展，以单个学校为单位参赛，分为中小学（含中职）、高校（含高职）2 个组别。中小学（含中职）组参赛选手应为小学、初中、高中、中职全日制在校生，高校（含高职）组参赛选手应为全日制普通高校的本科生、专科生或研究生。

二、参赛要求

（一）内容要求。情景剧创作应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以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主线，以宪法、民法典为重点，以正面引导为主，主题鲜明、紧扣法治，内容健康、积极向上，情节连贯、剧情合理，情感真实、有理有法，矛盾冲突设计自然、避免内容冗余拖沓，通过生动的故事演绎传递法治正能量，展现法治重要作用。

（二）形式要求。参赛作品以情景剧的形式展现，要求为 2025 年新创作录制的情景剧视频，中小学组时长为 10-15 分钟，高校组时长为 15-20 分钟，高清 1920*1080 横屏拍摄，MP4 格式（大小不超过 2GB），图像、声音清晰。视频作品须视频原声，不得后期配音。录制仅限一个场地，不得切换多个场地（但可以切换多

个场景)。情景剧作品须配套剧本。

(三) 其他要求

1.参赛队伍学生数量控制在 15 人以内，每只参赛队伍可配备不超过 3 名指导教师。

2.情景剧所用道具简洁，方便携带。作品所需音乐、服装、布景、化妆等由参赛单位自行准备。

3.各参赛队伍负责各自节目编创等工作，参赛作品的剧本应是原创作品，须拥有完全知识产权，不得抄袭、模仿。一经发现并确认参赛选手存在抄袭或者其他违反比赛纪律行为的，组委会有权取消其参赛资格，已经获得奖项的，撤销其奖项，并通报其所在单位。

4.视频中不得使用未经肖像权人同意的肖像，不得使用未经授权的图片、视频和音频等，不得出现与情景剧比赛无关的条幅、标识、商业广告等。

5.一经参赛，即默认主办方拥有本次活动形成的文字、图片、音像等作品的纸媒宣传、广播电视、云平台等全媒体播放权及展示、出版或发行权。拥有在相关非营利性公益活动中无偿使用参演作品各种资料的权利。

三、赛程安排

(一) 遴选和推荐(2025 年 6 月 20 日前)

中小学(含中职)组：各市州教育行政部门须通过严格遴选程序，择优推荐 1 支参赛队伍参加比赛，所推荐队伍提交的参赛

作品务必符合比赛的各项规定，充分体现本地区青少年宪法学习与法治情景剧创作的最高水平。

高校（含高职）组：原则上每所高校应择优推荐 1 支参赛队伍参加比赛，所推荐队伍提交的参赛作品务必符合比赛的各项规定，并能代表本校在宪法教育及法治艺术创作领域的最优成果。

各市州教育行政部门或高校须明确一名联系人负责此项工作，并请加入 QQ 工作群（群号 1007814954），申请入群时请注明单位/学校、部门及人员姓名。6 月 20 日前，将以下材料：作品推荐表（附件 2-1，电子文档和加盖单位公章的扫描件）；作品信息表（附件 2-2，电子文档和加盖单位公章的扫描件）；情景剧视频；情景剧剧本（剧本以文字形式呈现，提交 pdf 文档）等拷贝到 U 盘邮寄至以下地址：湖南省长沙市教育街 11 号省教科院，联系人：陈卓，联系电话：0731-84402929。

省直中小学直接报送作品参赛，无需参加所在地教育行政部门组织的遴选，每个学校最多可报送 1 个作品。报送时间、方式和要求同前。

（二）省级网评（2025 年 6 月 30 日前）

按照“专家实名，作品匿名”的方式，组织参赛作品网络评审。中小学（含中职）组按一等奖 20%、二等奖 30%、三等奖 30%的比例设奖。高校（含高职）组按一等奖 10%、二等奖 20%、三等奖 30%的比例设奖。

（三）省级现场赛（2025 年 7 月 10 日前）

原则上拟获得省级网评一等奖的作品，在长沙参加省级现场赛，最终推荐优秀作品代表湖南参加全国总决赛现场赛（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荣获一等奖的参赛作品，将授予其指导教师“优秀指导教师”。对比赛活动组织有力，工作成绩突出，且参赛队伍获奖情况好的市州教育行政部门和高校，将授予“优秀组织奖”。

四、评审细则

详见附件 2-3。

附件：2-1.湖南省首届学生法治情景剧比赛作品推荐表

2-2.湖南省首届学生法治情景剧比赛作品信息表

2-3.湖南省首届学生法治情景剧比赛评审细则

附件 2-1

湖南省首届学生法治情景剧比赛作品推荐表

推荐单位（市州教育部门/高校/省直中小学）：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作品名称	
所属学校/院系	
参赛组别	中小学（含中职）组 ☐ /高校（含高职）组 ☐
推荐意见	推荐单位（盖章）： 负责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2-2

湖南省首届学生法治情景剧比赛作品信息表

联系电话:

作品名称				
作品时长		创作时间		
参赛组别	中小学（含中职）组 ☐ /高校（含高职）组 ☐			
参演人员信息（学生名单，人数不超过 15 人）				
序号	姓名	年级	班级	角色
1				
...				
指导老师信息（不超过 3 人）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指导内容	联系电话
1				
...				
作品内容概述	1.故事梗概（不超过 300 字）： 2.核心法律内容（如涉及法律条款、法治精神等）： 3.创作思路（如主题构思、表现手法、普法目标等）：			
作品亮点	（如创意、普法效果、法律精神结合等）			
承诺书	本参赛队伍承诺所提交作品为 2025 年新创作录制，视频原声未经后期配音处理，录音在一个场地完成（可切换多个场景），且作品不存在抄袭、剽窃他人成果以及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等侵权行为，所有参赛信息真实有效。若有违反，愿意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并接受取消参赛资格的处理。			
	参赛学校（盖章）：			
	参赛队伍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2-3

湖南省首届学生法治情景剧比赛评审细则

评价维度	评价指标
主题内容 (30 分)	主题与宪法、法治紧密相关且贯穿全剧，导向正确，符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能够体现法治教育核心。(10 分)
	主题具备社会教育意义，能引发青少年学生对法治的思考，具有普法示范价值。(10 分)
	设计法律条文、程序等表述严谨无误，符合现行法律法规，无知识性错误。(10 分)
剧本情节 (20 分)	情景剧剧本结构完整，逻辑清晰，节奏紧凑。起承转合合理，矛盾冲突设计自然。(10 分)
	法治案例选取具有代表性，能通过戏剧冲突展现法律解决问题过程。(10 分)
艺术表现 (30 分)	主要演员表演感染力强，台词清晰流畅，情感表达到位，无照本宣科现象。(15 分)
	全体演员在舞台上的表现力强，态度认真，动作得体，角色互动自然，舞台调度有序，团队配合默契。(15 分)
舞台效果 (20 分)	整体视觉协调性强，舞美设计（布景、灯光等）与剧情主题协调统一，无突兀感。(10 分)
	音乐选择恰当，音效增强戏剧张力，不喧宾夺主。(5 分)
	服装、道具等符合角色身份及时代背景。(5 分)